聚力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 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省政协“一体化完善养老、托育与家政服务体系，推进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专题协商会发言摘登

情况说明

【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刘伟】近年来，我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将“一老一小”和家政服务一体化发展融入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总体布局，取得良好成效。根据省政协工作安排，4月以来，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围绕“一体化完善养老、托育与家政服务体系，推进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议题，先后召开调研前学习研讨会、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赴西安市、铜川市和福建省开展专题调研。现结合调研情况提出对策建议。

总体情况

一是强化顶层制度设计，政策支撑体系日趋完善。我省先后出台修订了《陕西省养老服务条例》《推动养老托育和家政服务产业链建设的若干措施》等政策文件。建立专项工作机制，形成省市县联动，多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二是持续加大财政投入，聚合资金提升保障效能。2024—2025年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国债1.62亿元，支持公办托育机构建设。近两年省级累计下拨1.98亿元用于老年助餐服务运营奖补，为养老托育家政企业兑现补贴、税费减免等扶持资金超2亿元。三是夯实服务设施基础，多元供给网络加速成形。截至2025年底，全省已建成各类养老机构及服务设施13270家（个），1069个社区建成巾帼家政服务站（网点），托位总数18.6万个。四是创新服务运营模式，融合发展格局初步形成。打造多功能社区一站式服务综合体，通过公建民营、委托运营等方式引入专业力量，积极培育社区综合服务运营主体。五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专业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多部门常态化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打通职业晋升通道，培育西安“三秦妹子”、铜川“小芳月嫂”等劳务服务品牌。

存在问题

（一）政策协同机制不畅，制度保障不够有力。一是缺乏省级统筹协调机制，规划布局统筹不够，行业标准衔接不紧，信息数据共享不够。二是医养医保结算、长护险与福利补贴等配套政策分段实施，政策衔接运行不畅。三是质量、价格、安全及信用监管机制还不完善。

（二）要素统筹配置不足，资源保障效能偏低。一是各级财政专项投入有限，服务设施运维资不足，社会资本参与意愿不强。二是人才培育体系不健全，复合型专业人才供给缺口大。三是服务设施建设滞后、城乡布局不均。

（三）服务供给结构不优，普惠精准供给不足。一是专业照护能力弱，失能失智照护资源短缺，部分社区养老站点功能单一。二是服务资源布局不均，优质资源集中城区，乡镇、远郊站点薄弱，新就业群体获取服务不便。三是服务精细化智慧化滞后，缺少统一供需调度监管数字化平台。

（四）业态融合深度不够，服务衔接机制不畅。一是公共资源统筹整合不够，“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服务供给不足。二是“养老＋托育＋家政＋社区助餐＋健康管理”一站式集成服务案例不多。三是家庭、社区、机构三级服务转介联动机制不完善，服务照护能力有待提升。

（五）产业发展能级不足，市场主体活力偏弱。一是市场主体质效不高，家政标准化连锁化发展慢。二是行业服务信用体系不完善、治理不足，预付消费风险防控弱。三是本地化品牌协同效能较低。

对策建议

（一）建立健全协同机制，完善一体化政策治理体系。一是健全统筹协调机制。省级层面建立协调议事机制，明确牵头部门，统筹规划、用地、资金等要素；市县参照落实，把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建设纳入民生实事与绩效考核，打通省市县联动链条。二是狠抓重点政策落地。落实机构水电气热惠民定价、运营补贴、政府购买服务等扶持政策，建立医养结合机构医保报销、长护险衔接、社区服务设施项目审批等重点事项跟进督办。三是统一规范运行监管。搭建省级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管理信息平台，落地供需对接、在线派单、线上投诉评价等功能。

（二）强化核心要素保障，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一是健全多元资金投入机制。统筹财政资金、彩票公益金重点向普惠服务、乡村基层及困难群体倾斜集聚区域设施倾斜。用好税费减免、场地让利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创新专项金融产品，吸纳社会资本参与养老托育家政综合体建设运营。二是建强全链条专业人才队伍。院校增设养老托育家政相关专业，扩大招生。建立一人一档制，推行与技能、工龄挂钩的薪酬晋升机制。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四位一体项目化培训，定期举办技能竞赛。三是统筹优化设施空间供给。落实新建小区配套设施同步规划、建设、验收、交付制度，盘活闲置校舍、存量厂房、社区公共服务用房，打造一站式社区服务综合体，健全城乡三级服务设施网络，布局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综合服务站。

（三）优化普惠服务供给，构建全龄友好服务网络。一是提质普惠养老服务。提档升级城乡三级养老服务站点，丰富助餐、助浴、助医、适老化改造等居家养老服务。打通异地养老待遇接续通道，保障新就业群体家属同等享受普惠养老服务。扩容护理型床位，强化失能失智老人专业照护。二是扩容普惠托育供给。完善托育机构建设、运营补贴等政策，发展托幼一体、社区嵌入、单位自建等托育模式。做强“长安普育”等本土品牌，推广向日葵亲子小屋和主城帮扶运邻、医育融合服务机制。三是推进家政服务入社区。推行社区统筹、机构运营机制，培育规模化、连锁化员工制家政企业。

（四）创新融合服务模式，提升一体化服务效能。一是推广社区嵌入式集成服务。打造社区养老、托育、家政、健康、便民等一站式服务综合体，培育运营链主企业。二是与医疗资源深度融合。规范医养机构运营，深化医疗机构与托育机构常态化协作，推行标准化服务套餐和代际服务模式。三是加快智慧化赋能升级。统筹推进智慧康养服务平台建设，整合供需对接、资源调度、质量监管等。探索“社区服务综合体＋家庭服务码”模式，实现精准化效、规范监管。

（五）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生态。一是培育壮大多元化市场主体。实施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市场主体培育计划，培一批龙头企业。二是建设品牌矩阵。进一步整合“秦嫂”主品牌资源，建立全省统一的质量标准、服务评价和认证体系，规范指导“三秦妹子”“康嫂”“渭姐”等子品牌一体化发展。三是优化行业生态。完善养老托育家政服务信用体系建设，建立服务机构与从业人员信用“红黑名单”。强化预付式消费资金监管，防控消费风险。

本版图片由记者 张璐 摄

建言之声


戈养年

周鑫


冯艳莉


张炜达


李晓敏


曾卫


杨鹏辉

省政协委员、省银发经济产业园管委会主任戈养年：推进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 构建一体化“一老一小”家政服务体系

近年来，我省民生服务基础不断夯实，服务融合发展初见雏形，但仍存在明显短板：一是服务一体化融合度不高。二是城乡区域发展不均衡。三是专业支撑体系不健全。为此，建议：

一、强化顶层设计，构建一体化政策支撑体系。将养老、托育与家政服务一体化发展纳入全省城乡社区建设总体规划，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刚性保障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加快将标准体系向托育、家政全领域延伸，制定修订统一的服务规范、质量评价与人员资质准入标准。统筹完善财政补贴配套政策，形成“一套规划、一体推进、统一监管”的工作格局。

二、整合存量资源，打造一站式社区服务阵地。以社区为核心单元，盘活存量空间资源，建设全龄友好服务中心，实现“一站供给、一厅办理”。城市社区重点加密嵌入式服务网点，推动服务下沉至小区、楼栋；农村社区依托现有互助幸福院拓展托育、家政服务功能，推广四类农村老年助餐模式，有效打通乡村养老服务“最后一公里”。

三、深化业态融合，提升集成服务供给效能。以“一老一小”核心需求为牵引，培育“养老＋托育＋家政”融合发展的经营主体。深化“两院共建”，推动“家庭养老床位、养老机构床位、家庭病床、医疗床位、安宁疗护床位”五床联动，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构建“居家有服务、社区有支撑、机构有兜底”的全链条服务闭环。

四、强化要素保障，夯实全龄友好发展根基。统筹省内院校资源，扩大涉老相关专业办学规模，健全从业人员技能培训等机制，稳定专业人才队伍。加快数智化赋能，打通部门数据壁垒，建设全省统一的社区智慧服务平台。健全多元投入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慈善组织深度参与，鼓励邻里互助、志愿参与，营造全龄友好、共建共享的社会氛围。

省政协委员、西安睿博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周鑫：发挥志愿力量作用 助力社区一体化服务体系建设

近年来，全省各地积极探索志愿服务工作，社区志愿服务在养老助餐、幼儿托育、家政便民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仍存在协同机制不健全、服务覆盖碎片化、专业力量不足等问题，养老、托育、家政领域志愿人员数量不足、技能水平不高、待遇保障偏弱等短板。为此，建议：

一、健全协同机制，构建高效服务格局。一是完善制度规范。制定养老托育家政志愿服务管理办法，明确全流程标准。推行“一人一证一码”，实现身份可查、服务可溯、评价可核。二是建立联动平台。建立一体化联动机制，将志愿服务与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岗点相结合，健全个人才培养、使用、激励全链条机制。三是深化数智赋能。依托县区级智慧社区平台，实现“一网通办”，让老人、婴幼儿家庭“一键点单”，志愿者“精准接单”。

二、坚持专业赋能，精准培育志愿力量。一是积极招募人才。指导志愿服务机构结合行业实际，科学统筹岗位设置，积极引进高素质、专业化志愿人员。二是精准开展培训。依托职业院校等建立实训基地，开展“订单式”培训，推行“理论＋实践”双轨培训模式。三是组建专业队伍。打破行业壁垒，组建“银龄守护”等专业化志愿服务分队，挖掘吸纳本土人才资源加入，实行结对服务模式，实现优质人力资源互通共享。

三、强化综合保障，激活持续发展动能。一是落实资金保障。将志愿服务专项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设立专项基金，为志愿者统一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二是健全激励机制。引导服务机构建立与技能等级、服务质效挂钩的薪酬分配体系，依规落实技能津贴及职称补贴。将优秀志愿者纳入评先树优范畴，每年评选表彰“最美志愿者”。三是打造服务品牌。深化“志愿三秦”品牌建设，构建“15分钟志愿便民服务圈”。

省政协委员、铜川市政协副主席冯艳莉代表铜川市政协：做好融合集成文章 提升综合服务效能

作为深度老龄化城市（60岁以上人口占比22.61%），近年来，铜川市以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为抓手，推动养老、托育、家政服务由“各自为战”向“融合集成”转变，取得初步成效。但对标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要求，仍存在融合集成度不高、运营可持续性不强、复合型人才匮乏、信息壁垒未打通等短板。为此，建议：

一、强化顶层统筹，构筑一站式综合服务阵地。积极对接省级部门，将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服务设施纳入城镇居住社区配套标准，推动“四同步”配建，明确复合型服务空间面积与功能标准。结合城市更新，盘活“边角余料”资源，集中建设“社区服务综合体”，让居民“进一扇门，办多件事”。

二、创新运营业态，打造可持续特色服务品牌。实施“延链、补链、强链”——培育社区服务综合体运营链主企业，构建一体化服务产业集群。推广“一体化托管”模式，将社区内养老、托育、家政设施整体打包，引入专业机构统一运营。开发家庭综合服务包，套餐化精准降低单价。注重品牌建设，精心培育名优企业。

三、坚持复合培养，建设“一专多能”人才队伍。支持职业院校开设“养老护理＋育婴＋家政”融合课程，推行“学历证书＋若干技能等级证书”制度。探索“社区共享服务专员”模式，探索建立“护士＋护理员＋家政员”的团队服务模式。研究制定紧缺人才的薪酬待遇指导标准和岗位补贴政策，稳定和壮大专业人才队伍。

四、加强数智赋能，提升智慧化全龄服务平台。探索“社区服务综合体＋家庭服务码”的“服务＋金融”模式，居民凭码在综合体内跨领域消费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实现资金集约的使用与精准监管。建立社区服务资源储备库，保障特殊群体基本需求。建设“全龄友好社区服务一体化”信息平台，提升行业定价和资源调配活络权。

省政协委员、民革陕西省委会社会与法制委员会主任张炜达代表省民革：聚力数智赋能 推进养老托育家政智慧化场景创新

当前我省正处于深度老龄化与新型城镇化叠加阶段，传统服务模式难以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行业发展不规范，企业分散、标准缺失，服务质量参差不齐。二是供需匹配不精准，养老照护、普惠托育等有效供给不足。三是服务监管与安全保障不到位，响应不及时、监管缺位、安全风险突出。为此，建议：

一、立足省情统筹布局，推动智慧民生场景落地见效。在智慧养老上，推广“智能感知＋自动处置”居家照护模式，依托街道社区站点建设智慧养老驿站。在智慧托育上，全面推行阳光托育数智化管理，在社区布局嵌入式智慧托育点。在智慧家政上，打造统一“秦嫂家政”数智枢纽，让数智化更好赋能基层民生服务。

二、强化平台互联互通，健全行业智能监管体系。打破部门数据壁垒，统筹建设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智慧民生底座。统一行业数智化标准，推动部门数据互通共享。持续深化智慧家政信用治理，落实统一身份认证、电子合同、信用评价机制。大力推广“家政＋物业＋养老社区”融合模式，打造“15分钟便民服务圈”。

三、突出科技研发应用，促进服务模式迭代升级。依托泰创原创新平台，鼓励科研机构和企业开展民生智能设备研发攻关，研发适老化监测、婴幼儿保育、居家服务等智能终端。推动智慧养老从被动服务向主动预警转变，智慧托育从可视监管向智能保育跃升，智慧家政从信息撮合向信用治理转型。

四、筑牢安全保障底线，完善政策风险应对支撑机制。出台省级智慧民生服务数据安全规范，严格规范数据信息采集使用。健全“保险＋应急”双重保障机制，对从业人员实行政府补贴30%的参保政策。搭建统一线上平台，建立省级培训机制；将智慧民生建设纳入基层考核，持续缩小陕西智慧民生品牌。

省政协委员、陕西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二事业部综合管理部部长李晓敏代表省台盟：深化三业协同 强化人才支撑

当前，我省正处于少子化、老龄化与人口负增长叠加期，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已达914万人，占常住人口的23.22%，3岁以下婴幼儿约80万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人才供给存在较大缺口。主要问题有：一是人才缺口显著大，供需矛盾突出。二是专业化水平不足，结构严重失衡。三是职业认同度较低，发展空间有限。为此，建议：

一、深化“产教融合”改革，构建三业贯通培训体系。制定《社区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服务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建立统一的职业能力标准和培训大纲，开发专项培训课程体系。扩大订单班、定向班培养规模，建设省级一体化服务人才实训基地。推动省属职业院校与社区嵌入式服务站点结对，建立“校企社”三方实训中心。

二、实施“薪酬增长”计划，提升岗位职业吸引力。研究制定养老托育家政从业人员薪酬指导标准，引导用人单位合理确定薪酬水平，推动建立自然增资机制。严格落实真工制企业社保补贴和税收抵扣政策，适度提高岗位补贴标准。对取得高级工以上证书的从业人员给予专项津贴，对养老护理员实施特殊工时保护。

三、推进“员工制”转型，强化服务人员规范化管理。探索在西安、宝鸡等地开展“员工制”转型试点示范，构建全链条职业化体系。完善从业人员“一人一码”信用追溯机制，将从业经历、服务评价等纳入统一信息平台。探索建立养老托育家政服务从业人员职称评审通道，落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与薪酬待遇挂钩政策。

四、创新“老幼共聘”模式，打造社区一体化服务样板。借鉴上海“五床联动”、江苏“老幼共托”等融合照护模式，开展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化综合改革试点。推动前建小区配建“三合一”服务设施资源，统筹入才配置。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老幼代际融合服务项目开发，打造友好型社区。

省政协委员、陕西汉智乐行养老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卫：转型赋能养老站点 共建全龄友好社区

当前，我省持续推进“一老一小”服务体系建设，已建成一大批社区养老服务站，在老年助餐、健康监测、日间照料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仍有三个方面问题需要解决：一是服务对象固化，功能定位单一。二是资源分配不均衡，普惠性不足。三是多业态融合程度低，一体化服务难以落地。为此，建议：

一、推动场地功能转型，实行“一室多用、错峰共享”。出台指导意见，引导存量社区养老服务站打破“仅限老年人”的使用限制。推行时段分区使用模式；日间优先保障老年人需求；学生放学及周末面向未成年人开放托管等；晚间面向中青年居民开放文化健身活动空间。鼓励开展银龄侍艺等“老幼共融”代际互动项目。

二、优化考核与补贴导向，引导资源普惠均衡利用。调整社区养老服务站点考核指标，将场地综合利用率等纳入精效评价，改变单纯以提供老年服务及活动为核心的考核模式。健全场地使用规范，设置活动室轮流使用机制。鼓励站点优先保障高龄、失能、困难老人服务需求，保障公共资源面向全体居民公平开放。

三、统筹资源整合，构建“一老一小＋医养结合＋家政便民”一体化服务体系。整合多部门资源，推动社区养老服务站与社区卫生服务站联动，建立慢病管理、康复护理双向转诊通道，做实嵌入式医养结合。依托站点引入社区家政企业、志愿服务窗口，提供家政服务以增加服务站点收益，实现可持续运营。

四、分类实施站点提质改造，建立动态进退机制。对基础条件较好的站点，支持增设托幼设施、康复服务区等，升级为街道级综合服务载体；对闲置率偏高、功能单一的站点，引导转型为全龄服务驿站；持续推广公建民营模式，真正实现社区公共资源共建共享，助力完整社区、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

省政协委员、西安高新区第一楼宇党委书记杨鹏辉：实施“五大工程” 提升民生服务品质

当前，群众关切的“一老一小”照护、居家便民服务“愁、贵、散、缺”痛点尚未彻底化解。具体表现为：一是条线壁垒固化，服务业态割裂化。二是存量资产空转，供需匹配低效化。三是联动机制虚化，基层治理碎片化。为此，建议：

一、实施“全龄友好”集成工程，推动空间功能从“单一零散”向“复合集成”跃升。创新党建引领邻里服务模式，以街道为单元打造“全龄友好”社区服务综合体。推行空间众筹盘活机制，实行低租、零租金号惠供给。依托省级“陕家政”平台，建立“一人一码”等监管机制。

二、创设“联审联批”极简工程，推动治理模式从“单兵作战”向“统筹联动”转型。建立社区治理共建联动机制，统筹推进社区配套一体化落地。实施未上龙头企业链主机制计划，保障规模化、标准化服务供给。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便民服务一照多证登记管理。

三、推行“错峰共享”运营工程，推动资源效能从“闲置存量”向“优质增量”转化。空间方面，日间作为长者照料驿站，夜间打造“学生补习课堂”；金融余堂兼顾日间助餐。人才方面，联合职业院校共建全龄工匠实训基地，培育复合型“全能管家”。设备方面，搭建设备共享租赁超市，降低居民投入成本。

四、构建“四方共治”同心工程，推动服务供给从“单向输送”向“多元共生”升级。政府将全龄友好社区建设纳入市域治理考核，市场推行分层差异化，社会开放“时间银行”志愿服务积分全域通兑机制，家庭常态化开展家庭照护者技能培训。

五、筑牢“五维支撑”护航工程，推动建设运行从“软性倡导”向“刚性保障”固化。由省级全龄友好社区建设运营导则，开展试点“揭榜挂帅”。设立社区民生发展专项基金，建立闭环评价体系。将群众满意度与机构评级等直接挂钩，倒逼服务提质增效。

厅局回应

【省委社会工作部部长吴铁】针对养老、托育、家政志愿服务队伍存在人员总量不足、专业技能欠缺、激励保障偏弱、流动性较大等问题，我们将聚焦推广“就近就便可持续”的社区志愿服务，指导各地不断健全完善招募、培训、管理、激励全链条，破解养老托育家政志愿服务短板。建立养老、托育、家政专项志愿者储备库，扩大志愿者招募渠道和人员总量。推行党建引领“专业社工＋志愿服务”融合模式，夯实社区民生服务人力支撑。

针对当前推动养老、托育、家政服务进社区过程中，协同联动不足、协同运营机制不完善等问题，我们将通过建机制、聚资源、优服务，推动变心下移、权力下放、资源下沉基层一线，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陕西城乡社区治理新格局。一方面，健全协同制度，理顺多元主体权责边界，充分发挥多元主体参与基层治理的主动性。另一方面，强化资源要素支撑，夯实协同运营硬件基础，破解社区服务阵地建设难题。出台《陕西省“十五五”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深化党建引领社区多元共治，让群众在家门口享有优质便捷的便民服务。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张昭】就如何协同推进养老、托育和家政服务业发展，我们将从三方面开展工作。一是以总体规划为引领。我们已将养老托育及家政服务业发展纳入全省“十五五”发展规划《纲要》，并明确了“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等重点任务。二是以专项规划为依托。通过专项规划对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提高生育养育服务水平、扩大家政服务优质供给等任务进行细化。三是以深化改革为支撑。通过制定政策文件，持续深化养老、托育和家政服务业协同发展机制改革。

针对普惠养老托育项目区域布局不均衡问题，我们重点从以下几方面推进相关工作。一是大力支持公办养老托育设施建设，补齐养老托育短板，填补区域空白。二是协同支持普惠性养老托育设施建设，降低养老托育服务机构成本，持续扩大养老服务资源供给。三是鼓励引导民办养老托育设施建设，支持民办养老托育服务机构参与运营公建养老托育服务设施，丰富养老托育服务供给，满足群众多样化的养老托育服务需求。

【省民政厅副厅长冯雨】针对当前社区养老“有服务、缺照护，有站点、缺功能”的短板，我们将从三方面破题：一是扩充刚性照护资源，把老业服务延到失能失智老人身边。全面推开“两院共建、五床联动”，让医疗、康复、护理资源下沉社区和家庭。加快建设家庭养老床位，让专业照护设施进家入户。依托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探索失能照护一揽子方案，重点补齐农村专业照护缺口。二是丰富站点服务功能，破解“单一化、同质化”。推动社区养老服务站特型，把站点升级为“老幼共融＋医养结合＋家政便民”一站式阵地。对增设失能照护、认知障碍子项、吸急服务等功能的站点，在适管奖补、项目采购上予以倾斜。三是提升专业化、精准化水平。推行分级分类照护，推动评估结果在医疗、康复、补贴场景互认通用。发挥智慧民政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作用，实现需求精准匹配、服务全流程追溯，让专业照护“找得准、供得上、管得住”。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一级巡视员徐立】针对康养家政行业存在的人才培养体系不健全、复合型技能人才缺口大、从业人员年龄偏大等短板，我们将聚焦就业、培训、评价、保障四个关键环节，全力破解行业人才痛点难点。二是强化精准就业精准对接，持续扩充人才供给。依托“秦云就业”平台，常态化开展“乐业陕西·技”在五县“系列招聘活动，引导高校毕业生、城乡富余劳动力投身相关行业。二是标实精准技能培训，补齐能力素质短板。聚焦民政、卫健、商务、医保等部门，开展康养领域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重点补强从业人员技能单一、综合素养不足等短板。三是规范技能等级评价，提升行业持证水平。深化“技能类”新八级工”制度，优化康养领域技能评价机构布局，持续扩大技能等级认定覆盖面。四是健全待遇激励体系，稳固行业从业队伍。推动落实技能津贴及职称补贴。将优秀志愿者纳入评先树优范畴，每年评选表彰“最美志愿者”。三是打造服务品牌。深化“志愿三秦”品牌建设，构建“15分钟志愿便民服务圈”。

【省住建厅总规划师杨帆】养老服务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为补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短板，我们将从三方面着手：一是拓宽资金渠道，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以城市更新为抓手，统筹用好中央财政专项补助、中央预算内投资、省级配套等政策资金，对使用15年以上的老旧电梯更新和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给予定额补助，同步优化提取公积金、使用维修资金、产权单位出资、企业让利等机制，形成“国债补贴＋政府补助＋业主自筹＋社会参与”的闭环。二是深化社区融合，盘活存量资源。持续推进完整社区建设，推动养老服务下沉至群众身边，补齐全龄服务空间供给不足的短板，构建社区嵌入式居家养老育幼场景。三是严格闲环监管，保障项目落地实施。扎无障碍建设、适老化适儿化改造纳入城市体检和市县目标任务，常态化督导暗访整治首道占用、设施失效等问题，确保工程务实常用。严格落实新建住宅小区养老设施“四同步”要求，以优质的全龄友好环境助推居家社区养老托育高质量发展。

【省商务厅副厅长张文政】针对家政企业下沉社区动力不足等问题，我们将出台系列配向扶持举措，推动优质家政资源扎根社区、服务家庭。一是强化政策兜底扶持，降低企业社区布局运营成本。二是健全下沉激励机制，破解企业下沉盈利弱、动力弱难题。三是加强行业信用建设，指行“先信用核查，后上岗服务”闭环服务模式。针对三类业态融合不深、资源分散等问题，一是推动企业跨界融合，大力推广“家政＋养老”“家政＋托育”一体化服务模式。二是整合社区服务资源，推动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同点共建共享，功能互补。三是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构建企业融合、资源集聚、联动高效的便民服务体系。针对行业经营不规范、标准不统一、服务品质参差不齐等短板，一是健全地方标准体系，实现服务有标可依、有规可循。二是强化标准落地实施，常态化开展标准宣贯、企业会规培训和从业人员技能培训。三是深化信用监管治理，持续净化行业生态，全面提升家政行业规范化、专业化服务水平。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段小龙】围绕扩大普惠托位供给、科学合理规划布局，破解群众就近入托难题，我们将从完善政策支撑体系，扩大普惠托育供给、提升托育服务质量三个方面协同发力。一是完善落实托育服务配套政策措施，根据出生人口变化科学规划托育服务体系；联合发改、住建等部门全面落实备案机构房租减免、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降低机构运营成本；探索建立普惠托育补助制度，切实减轻群众“入托贵”负担。二是做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储备和申报，加快实现市级综合托育服务中心全覆盖；积极构建以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为枢纽的“1＋N”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推动社区嵌入式托育服务，缓解群众“入托难”问题。三是持续开展托育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深化医育结合发展；严格落实托育机构安全监管责任，压实安全责任链；常态化开展托育从业人员培训，夯实行业人才根基；多渠道开展托育服务宣传活动，提高人民群众对托育服务的知晓度，增强群众“托得好”的信心。

【省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刘蓬勃】立足市场监管职能，我们将明确四项举措，守牢“一老一小”民生服务底线。一是细化行业标准，破解落地执行现实堵点。以《陕西省养老服务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6版）》为基础，加快制定居家社育、农村普惠家政、居家失能照护等细分领域地方标准。二是强化综合执法整治，严守民生领域安全底线。开展民生领域广告专项整治，重点查处虚假老年人入身健康安全的广告。加大养老服务欺骗降区域交叉执法检查力度，严查不执行政府指导价、重复收费、价格欺诈、收费不公示等问题。三是完善跨部门信用监管，提升信用共治监管效能。优化市场监管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将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归集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实施差异化监管，提升监管针对性。四是健全长效监管制度，落实全域闭环管控要求。联合行业主管部门推进智慧监管，运用大数据对线上康养带货、上门家政等新业态开展监测，补齐基层监管短板。常态化开展普法宣贯和从业人员标准化业务培训，从源头防范各类违规风险。

会议要求

一、强化顶层设计。落实陕西“十五五”规划《纲要》部署和相关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持续抓好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普惠托育价格机制等政策落实，把养老托育家政一体发展纳入城乡社区建设总体布局。制定社区服务设施配建标准和用地保障办法，整合党群服务中心、日间照料中心、农村互助幸福院、社区卫生服务站等资源，建设集养老照料、普惠托育、家政便民、健康管理等功能于一体的全龄友好服务中心，引入专业机构统一运营。出台新建住宅小区配套服务设施“四同步”实施细则，将配建要求纳入土地出让合同和规划条件，从源头保障设施落地。

二、完善城乡服务设施。结合城市更新和完整社区建设，利用闲置公房、社区配套用房等存量资源，在小区、楼栋层面布局嵌入式服务点，构建“15分钟民生服务圈”。依托现有农村互助幸福院，开展“助医、助餐、助洁、助购、助学、助乐”服务，推广“互助养老模式，加快补齐农村服务短板。在城市城乡新建和改造项目中，引导社区卫生服务站、农村互助幸福院、社区养老服务站、托育机构统筹布局、毗邻设置，促进医疗资源与养老托育服务有效衔接。

三、培育经营主体。实施养老托育服务标准化专项行动，将养老托育和家政服务纳入标准制修订优先支持领域，加强对应地方标准并申报国家和行业标准，构建多层标准体系。培育品牌企业，实施养老托育和家政服务企业品工制转型计划，培育一批规模化、标准化、集群化、品牌化企业，进一步满足群众需求。

四、加快数智赋能。依托“秦养老”信息平台和省家政信用信息平台，建设集机构查询、服务预约、政策申办、信用评价、线上培训等功能的数字化平台。对接“秦务员”政务平台和“智慧民政”信息平台，与卫健、医保系统实现数据共享，打破部门数据壁垒。推广“一卡（电子居家上门服务证）”，实现从业人员“一人一码”信用追溯与动态监管。试点智慧养老托育社区，推广智能感知居家照护、社区嵌入式智慧托育点，构建“虚拟养老院＋实体站点”融合服务网络。

五、强化人才支撑。支持院校开设相关专业，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认证，支持高校与服务机构共建实习实训基地和产教融合基地，推行“订单式”培养。完善省市县三级培训体系，配套虚拟仿真实训系统，分级设立培训基地，每年开展从业人员及就业重点群体培训。支持企业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逐步扩大持证上岗比例；引导建立与职业技能等级、工作年限、绩效挂钩的薪酬制度和自然增资机制，增强职业吸引力。

六、构建多元参与格局。以社区为平台，整合社会组织、专业社工、志愿者和慈善资源，推动服务降本提质。依托县级智慧社区平台，推动专业社工与志愿者结对服务。支持慈善组织设立专项基金，开展慈善助老、慈善助幼和困难家庭帮扶。引导慈善资金向社区和谢湖地区倾斜。鼓励物业企业开展日常巡访、紧急响应、帮扶陪护、代购代办等服务，对积极参与的物业企业给予信用加分、评优评先等政策倾斜。

会议共识

一、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要坚持人民至上，扛牢民生保障责任。完善养老、托育与家政服务体系，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事关群众安居乐业、事关社会和谐稳定。要紧扣人口高质量发展谋划推进，积极适应我省新型城镇化加速推进、人口老龄化趋势加深的新形势，把“投资于物”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起来，统筹做好“一老一小”服务保障。要紧扣基层治理现代化谋划推进，以全龄友好型社区建设为抓手，推动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基层，全面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法治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要聚扣群众急难愁盼谋划推进，有效解决养老焦虑、托育难题，提升家政服务“放心”指数，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二、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要优化服务供给，提升普惠可及水平。一体化完善养老、托育与家政服务体系，是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抓手，也是提升人民生活品质的务实之举。要促进养老服务扩容提质，统筹城乡养老布局，加密城市嵌入式养老网点，建好用好互助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丰富助餐、助浴、助医、适老化改造等居家养老服务，深化“五床联动”医养融合模式，丰富农村老年人助餐模式，加强失能失智老人专业照护，织密老年人“身边、床边、周边”服务网。要促进托育服务精准高效，大力发展托幼一体化、社区嵌入、园区配套等普惠托育服务，面向新就业群体子女开放服务资源，持续扩充普惠托育供给。要促进家政服务品牌升级，深入实施巾帼家政提质扩容三年行动，统一行业服务标准、评价体系和运营规范，优化做强“秦嫂”等品牌，建立家政服务与居家养老床位、家庭托育点位的对接机制，依托优质品牌实现集约化专业化运维。要促进服务业态深度融合，打破养老、托育、家政条块分割的格局，推行一体化运营，推广“一老幼共托”融合照护模式，打包居家服务套餐，完善“15分钟便民生活圈”，让更多有温度、接地气的服务直达群众家门口。

三、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要加强多元联动，汇聚共建共治合力。社区工作涉及面广、关联主体多，不能靠政府“单打独斗”，必须以联动共建提升社区服务整体效能。要突出党建引领，积极探索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新模式，加强社区服务跨地域化改造，盘活存量项目资源，打造养老、托育、家政、便民服务综合体。要壮大经营主体，培育社区服务综合体运营链主企业，支持各类经营主体专业化、连锁化发展，引导物业、康养、文化等企业向社区服务延伸。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创新社区、社会组织、社工、社会资源及社区自治组织“五社”联动机制，鼓励退休医护人员、低龄健康老年人参与社区服务，探索“时间银行”、志愿服务积分等激励机制，组建专业化志愿服务分队，携手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

四、建设全龄友好型社区，要统筹资源要素，筑牢可持续发展根基。整合各类资源要素，是保障社区服务稳定运营、稳步向好发展的重要基础。要强化政策协同，统筹养老、托育、家政服务设施布局和配套建设，全面纳入城市更新、城乡社区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总体规划，完善财政补贴、税费减免等政策，建立统分结合、条块联动运行机制，形成“一体推进、统一监管”的工作格局。要强化资金支持，统筹用好财政资金、彩票公益金、慈善资金使用方向，鼓励社会资本、慈善力量参与，创新专项金融产品，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要强化科技赋能，建设智慧社区服务平台，实现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需求智能匹配、质量动态监管、资源统一调度，鼓励开发适老化智能监测、婴幼儿保育、居家服务等应用场景。要强化人才培养，完善“校企社”协同育人体系，扩大涉老、涉托、家政等专业招生规模，健全职称评定、薪酬激励、星级评价机制，常态化开展职业技能竞赛，劳模选树活动，实现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贯通。